

南昌大学附属口腔医院 2024 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南昌大学附属口腔医院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南昌大学附属口腔医院 2024 年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单位收入总表》
- 三、《单位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南昌大学附属口腔医院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

说明

- 一、2024 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二、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南昌大学附属口腔医院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南昌大学附属口腔医院实行南昌大学口腔医学院、南昌大学附属口腔医院、江西省口腔医院、江西省口腔病研究所四位一体的管理体制，是集医疗、教学、科研、预防、保健、培训为一体的三级甲等口腔专科医院。口腔医（学）院既是国家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也是口腔医学硕士及博士授权点，肩负着本科生、硕士研究生、博士研究生等多层次教育教学任务。每年，学院招收本科生 100 人、硕士研究生 60 余人、博士研究生 10 余人。此外，口腔医（学）院还担任国家医师资格考试实践技能考试与考官培训基地、江西省卫生思想政治工作促进会副会长单位、江西省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考核基地等职责。学院还是江西省口腔专业质控中心、江西省牙病防治督导组、江西省口腔医学会及江西省医师协会口腔医师分会挂靠单位等。口腔医（学）院承担了 400 余项科研项目，其中包括国家自然科学基金 23 项。近五年来，学院发表高水平论文 200 余篇（含 SCI 论文及北大核心论文），并拥有国家口腔疾病临床医学研究中心江西分中心、江西省口腔生物医学重点实验室、江西省口腔疾病临床医学研究中心、“海智计划”口腔颌面外科放射影像工作站等高端科研平台。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2024年南昌大学附属口腔医院内设处室49个，包括：牙体牙髓病科、牙周病科（含洁牙室）、口腔黏膜病科、口腔颌面外一科、口腔颌面外二科、口腔外科门诊、麻醉科（含住院部手术室、门诊手术室、复苏室）、口腔修复一科、口腔修复二科、口腔正畸一科、口腔正畸二科、儿童口腔科、预防口腔科、口腔种植科、口腔综合科（含口腔急诊科）、国际诊疗中心、颞颌关节科、医疗美容科、医技科（含口腔颌面影像科、口腔病理科、检验科、心电图室）、口腔技术工艺中心、供应室、世贸路门诊部、党委（行政）办公室、组织人事部、党委宣传部（党委统战部）、纪委办公室、工会、团委、审计办公室、财务部、保卫部（平安建设办公室）、医务部（含模型室）、病案室、医保医调办公室、护理部（含总导诊）、医院感染管理办公室、药械部、中心实验室、教学管理办公室、毕业后教育办公室、科研管理办公室、学生工作办公室、信息化建设办公室（含系统管理、测试组织）、后勤保障部、运营管理办公室、新院项目办、招标采购办公室、药房、退休。

实有人数小计239人，其中：在职人数小计177人，部分补助事业在职人数177人。退休人数小计62人。

第二部分 南昌大学附属口腔医院2024年单位预算表

单位支出总表

填报单位: [510031]南昌大学附属口腔医院

单位: 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	**	1	2	3
	合计	35,723.46	24,712.03	11,011.43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58.22		258.22
02	基础研究	98.64		98.64
2060203	自然科学基金	98.64		98.64
03	应用研究	18.53		18.53
2060302	社会公益研究	18.53		18.53
04	技术与开发	110.90		110.90
2060499	其他技术与开发支出	110.90		110.90
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30.16		30.16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30.16		30.1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8.00	88.00	10.00
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0.00		10.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0.00		10.00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8.00	88.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8.00	88.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5,353.34	24,610.13	10,743.21
02	公立医院	35,155.90	24,536.93	10,618.97
2100208	其他专科医院	35,150.90	24,536.93	10,613.97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5.00		5.00
04	公共卫生	124.24		124.24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124.24		124.24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3.20	73.2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3.20	73.2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90	13.90	
02	住房改革支出	13.90	13.90	
2210203	购房补贴	13.90	13.90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填报单位: [510031]南昌大学附属口腔医院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级)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一、财政拨款收入	1,455.00	一、本年支出	1,455.00	1,455.0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455.0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00	88.00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卫生健康支出	1,353.10	1,353.1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住房保障支出	13.90	13.90		
二、上年结转		二、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转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结转						
收入总计	1,455.00	支出总计	1,455.00	1,455.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 [510031]南昌大学附属口腔医院

单位: 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1,455.00	1,316.00	139.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00	88.00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8.00	88.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8.00	88.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53.10	1,214.10	139.00
02	公立医院	1,155.90	1,140.90	15.00
2100208	其他专科医院	1,150.90	1,140.90	10.00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5.00		5.00
04	公共卫生	124.00		124.0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124.00		124.0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3.20	73.2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3.20	73.2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90	13.90	
02	住房改革支出	13.90	13.90	
2210203	购房补贴	13.90	13.9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填报单位: [510031]南昌大学附属口腔医院

单位: 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4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合计	1,316.00	1,316.0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16.00	1,316.00	
30102	津贴补贴	13.90	13.90	
30107	绩效工资	1,140.90	1,140.9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8.00	88.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3.20	73.20	

注: 若为空表, 则为该部门(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填报单位: [510031]南昌大学附属口腔医院

单位: 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一般公务出国(境)费	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学术交流合作出国(境)费		小计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
**	**	1	2	3	4	5	6	7	8

该表无数据。

注: 若为空表, 则为该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 [510031]南昌大学附属口腔医院

单位: 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该表无数据。

注: 若为空表, 则为该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 [510031]南昌大学附属口腔医院

单位: 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该表无数据。

支出预算总表

科目名称	合计	结转下年
**	1	2
合计	35,723.46	
科学技术支出	258.2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8.00	
卫生健康支出	35,353.34	
住房保障支出	13.90	

财政拨款预算表				
科目名称	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	1	2	3	4
合计	1,455.00	1,455.0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00	88.00		
卫生健康支出	1,353.10	1,353.10		
住房保障支出	13.90	13.90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医用药品、耗材及试剂		
主管部门及代码	510-江西省卫生健康委员	实施单位	南昌大学附属口腔医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835
	其中：财政拨款		0
	其他资金		5,835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2024年预算将采购医用药品350万元，医用耗材4185万元，发生义齿加工费1300万元。保证医用药品、耗材的质量，及时满足医院医疗、教学、科研、预防的需求，保证医院正常运行，为患者提供及时优质的服务，改善患者的就医体验，提高患者满意度，促进医院可持续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西药采购成本	≤350万元
		医用高值耗材成本	≤2255万元
		医用普通耗材成本	≤1800万元
		办公物资成本	≤130万元
		义齿加工成本	≤1300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药品采购量	≤60万瓶
		医用高值耗材采购量	≤15万件
		医用普通耗材采购量	≤550万件
		办公物资采购量	≤130万件
		义齿加工采购量	≤3000件
	质量指标	药品验收合格率	=100%
		医用耗材验收合格率	=100%
		办公物资质量合格率	=100%
		义齿加工平均返工率	≤4.5%
	时效指标	医用耗材供应及时率	=100%
		医用药品供应及时率	=100%
		办公物资供应及时率	=100%
义齿供应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责投诉数量	=0项
		医用药品耗材供应保障率	=100%
		药品耗材安全使用率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医疗废物安全处置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使用人员满意度	≥80%

第三部分 南昌大学附属口腔医院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4 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 收入预算情况

2024 年南昌大学附属口腔医院收入预算总额为 35723.4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5148.67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 145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444 万元；事业收入

3400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1000万元;上年结转(结余)268.46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3704.67万元。

(二)支出预算情况

2024年南昌大学附属口腔医院支出预算总额为35723.46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5148.67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24712.03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2612.03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21471.03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2965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276万元,。项目支出11011.43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7760.70万元;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6842.46万元,资本性支出3562万元,其他支出606.97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科学技术支出258.22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58.95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8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10万元;卫生健康支出35353.34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5217.62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3.9万元,与上年预算安排一致。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21471.03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2126.03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9807.46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1254.81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276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21万元;资本性支出3562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3258万元;其他支出606.97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2782.89万元。

(三) 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南昌大学附属口腔医院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 145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444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353.1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3.9 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 基本支出 131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10 万元;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 1316 万元。项目支出 13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334 万元;其中: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9 万元。

(四) 政府性基金情况

本单位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 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 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本单位非行政参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七) 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政府采购总额 9997 万元,其中: 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6664 万元, 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1050 万元, 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2283 万元。

(八)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7 月 31 日,2024 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 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九）医用药品、耗材及试剂项目情况说明

1) 项目概述：为临床及时提供医疗所需要的药品、医用耗材及试剂，保证医院正常运行，为患者提供及时优质的服务，改善患者的就医体验，提高患者满意度，促进医院可持续发展。

2) 立项依据：满足口腔治疗基本用药需求，为临床医疗服务提供保障。

3) 实施主体：南昌大学附属口腔医院。

4) 实施方案：临床、医技科室、科研等所使用的医用耗材由医院药械科统一计划、采购、保管、发放、结算。新增医用耗材实行逐级申请、报批制度。各科室新增医用耗材需经科室集体讨论论证后填写医用耗材申购单，经科主任签字后报物价员签字确定收费标准，交药械科。药械科将汇总表统一报医院医学装备委员会讨论后报院长办公会批准，药械科进行采购。药械科每月制定采购项目，进行采购。医用耗材及药品的采购严格执行“江西省医用耗材集中采购中标品目”进行采购，由药械科组织院招标领导小组相关人员，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招标采购。

5) 实施周期：2024 年度。

6) 年度预算安排：5835 万元。

二、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南昌大学附属口腔医院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安

排 0 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 0 万元，比上年增 0 万元，与上年一致。

公务接待 0 万元，比上年增 0 万元，与上年一致。

公务用车运行 0 万元，比上年增 0 万元，与上年一致。

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比上年增 0 万元，与上年一致。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教育收费资金收入：反映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填列历年滚存的非限定用

途的非统计财政拨款结余弥补 2024 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 2023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科学技术支出（类）基础研究（款）自然科学基金（项）：反映各级政府设立的自然科学基金支出。

（二）科学技术支出（类）应用研究（款）社会公益研究（项）：反映从事卫生、劳动保护、计划生育、环境科学、农业等社会公益专项科研方面的支出。

（三）科学技术支出（类）技术与开发（款）其他技术与开发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技术与开发方面的支出。

（四）科学技术支出（类）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反映其他科学技术支出中除以上各项外用于科技方面的支出。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七）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其他专科医院（项）：反映卫生健康、中医部门所属的除传染病医院、职业病医院、精神病医院、妇产医院、儿童医院、康复医院以外的其他专科医院的支出。

（八）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其他公立医院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公立医院方面的支出。

（九）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公共卫生方面的支出。

（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机关运行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

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